

# 宣汉煤安中心：坚持“三个导向”，持续推进 煤矿安全监管

今年一季度，宣汉县煤安中心紧紧围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目标任务，始终坚持“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、结果导向”，充分运用“隐患排查清单化、监督考核标准化、问题追究责任化”监管模式，持续推进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工作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打造坚实安全屏障。



**一是突出问题导向，隐患排查清单化。**以“查大系统、控大风险、除大隐患、防大事故”为核心，对全县煤矿进行全面“体检式”检查，全面实施“四表两图”工作措施，建立《煤矿矿区地质灾害排查整治清单》，深挖“看不见、摸不着”的安全隐患，强化煤矿隐患排查治理，准确分析煤矿风险问题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各类事故隐患问题“动态清零”。先后开展专业化排查隐患 40 余矿次，排查整改隐患 200 余条。

**二是围绕目标导向，监督考核标准化。**成立专项执法检查领导小组，严格按照《驻矿监管员考核办法》《提醒约谈制度》《“双亮牌”预警制度》等相关考核标准和要求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“突击检查”“明查暗访”等方式对各煤矿开展督导检查，建成一支“指哪打哪”“敢干敢拼”的执法检查队伍。今年以来，持续开展全方位、拉网式、多形式的监督检查 30 余矿次，对驻矿安监员日常履职考核中惩戒补贴 7 人，扣除目标积分 35 分。

**三是强化结果导向，责任追究具体化。**坚持“抓廉政”与“抓提升”相结合，每月组织召开 1 次调度会、各片区每周组织召开 1 次会商会，全面掌握全县煤矿安全生产情况，对工作推进不力、风险辨识管控不到位、隐患整治不彻底的个人和企业，坚决追究到具体个人，严格依法惩戒和集中约谈，坚持正反结合，发挥激励警示作用，做到心中有数、应对有策、监督有力。一季度，共约谈煤矿企业 3 家，约谈警示煤矿业主及矿长 8 人次。

（据：达州应急）